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何慧貞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60
電子信箱：mt8489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130798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勞動部為提升我國高中及大專院校學生之勞動觀念，
製作勞動教育教材，請各校協助推廣師生運用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9月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1136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勞動部已編製高中職勞動權益教材34篇，可供教師作為勞動議題補充教材，使其得於課堂中傳達正確及完整之勞動概念；另為使打工學生暨職場新鮮人具備基本勞動權益知能，該部亦完成編製職場高手秘笈及工讀生勞動權益與義務等e化資料。
- 三、前開教材電子檔放置於全民勞教e網專題特區及補給站（網址：<https://labor-elearning.mol.gov.tw/>）暨台灣就業通（網址：https://job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special2/student_new/docDetail.aspx?uk=372&docid=91），請各校提供教師及工讀學生知悉並運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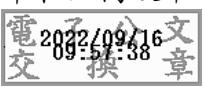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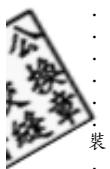
百齡高中 1110916



WDAA1116010590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 2022/09/16 09:53:38



裝

訂



線